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开展2022年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100强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住房城乡建设局，贵安新区城乡建设局，各相关单位：

为推进全省建筑业做强做大，强化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以树立典型、表彰先进助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为目标，以公平、公正、公开为原则，经研究，决定开展2022年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100强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方式

（一）企业自愿申报；

（二）各市（州）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在本地区，按评选条件组织推荐，推荐名额详见附件5；

（三）龙头骨干企业可直接申报。

二、评选条件

（一）总体执行《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100强评选办法》要求（附件3）；

（二）参评企业需提交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年度企业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出具相关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三) 社会贡献突出, 帮助解决省内劳动力, 特别是高校未就业毕业生, 脱贫劳动力、边缘易致贫户劳动力、易地搬迁劳动力就业人数较多。

三、受理时间

2022 年 9 月 15 日前, 各地、各企业应将参评资料交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建筑业处(地址: 贵阳市延安西路 1 号省建设大厦 2112), PDF 扫描件报送指定邮箱, 逾期将不再受理。

四、评选范围

注册地在黔的二级资质及以上建筑施工总、专企业, 中央在黔独立法人施工企业; 其中, 施工总承包企业评选 80 家左右, 专业承包企业评选 20 家左右。

五、有关要求

(一) 参评企业要认真如实填写“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评选申报表”(附件 1), 并经市(州)建设主管部门同意, 加盖公章; 骨干企业加盖本企业公章。

(二) 参评企业需按照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评选申报材料内容及装订顺序准备资料(附件 2), 所有证明均需加盖企业公章。

(三) 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评选办公室设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建筑业管理处, 组织专家组对申报材料进行登记、汇总、评审、按指标打分。评选指标内容详见《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评选办法》(附件 3), 评选结果以打分表为依据, 计算出分数相加之和, 并由高到底进行排序, 若分数相同的企业, 按企业的净利润总额多少进行排序, 确定入围 100 强企业名单。

（四）对入围 100 强的企业，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5 天。荣获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荣誉的单位，由省住房城乡建设厅通报。

（五）各市（州）、贵安新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组织本地区企业统一申报工作，提出本区域内推荐名单，公平、公正进行初审，严守工作纪律。企业申报材料必须真实、准确，对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取消本次申报资格，并给予通报批评。

联系人：冷鹏 谢钦

联系电话：0851-85360281，85360048

邮 箱：jst.jzyc@guizhou.gov.cn

- 附件：1. 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评选申报表
2. 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评选申报材料内容及装订顺序
3. 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评选办法
4. 企业使用省内劳动力统计表
5. 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建议推荐数量
6. 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评选标准打分表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 年 9 月 7 日

附件 1

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 评选申报表

申报企业：_____（公章）

申报时间：_____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企业名称					
工商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申报企业类别		1、施工总承包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2、专业承包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条件	1	主项资质及等级		取得时间	
	2	企业使用省内劳动力人数			_____人
	3	本年度和上一年度发生一般及以上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及有关投诉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4	本年度和上一年度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5	本年度和上一年度存在失信、违法违规事件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6	本年度和上一年度存在恶意拖欠建筑业税收行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评选指标	指标名称	序号	评审内容	实际值	
	经营规模	1	上一年度建筑业总产值	_____亿元	
		2	上一年度省外（境外）完成的产值	_____亿元	
		3	上一年度现金净流	_____亿元	
		4	上一年度净利润总额	_____亿元	
	社会贡献	1	企业使用省内劳动力人数	_____人	
	绿色施工	1	近三年获得省级及以上建筑业绿色施工奖项	_____项	
	工程质量	1	近三年获得国家级工程质量安全类奖项	_____项	
安全	2	近三年获得省市级工程质量安全类奖项	_____项		

<p>企业申报意见</p>	<p>法人签字：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p>
<p>受理部门初审意见 (各市州建设行政 主管部门)</p>	<p>公章 年 月 日</p>
<p>推荐意见</p>	<p>(仅限各市、州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重点推荐企业进行填写) 公章 年 月 日</p>

附件 2

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评选申报材料 内容及装订顺序

- 一、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评选申报表；
- 二、年度企业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 三、本年度及上年度无拖欠建筑业税收、农民工工资，无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违法行为、失信行为承诺书；
- 四、企业使用省内劳动力统计表；
- 五、企业近三年获得省级及以上建筑业绿色施工、工程质量管理、安全文明工地奖励证书复印件。

上述材料必须用 A4 纸打印并装订成册，复印件必须单位加盖公章。

附件 3

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评选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贵州省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树立典型、表彰先进，加快推进建筑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精神，结合我省实际，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评选工作本着对社会负责、对企业负责的精神，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

第三条 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评选活动，由建筑施工企业自愿申报，由各市、州住建局进行推荐，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进行综合评定。

第二章 评定范围及条件

第四条 凡企业工商注册地在贵州省行政区域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取得建设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二级及以上总专包建筑施工资质证书，从事工程总承包、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的建筑施工企业，企业自愿，均可申报参评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评选活动。

第五条 参加评选的企业能认真贯彻国家的方针、政

策，自觉遵守建设工程法律法规；企业的凝聚力强，有较高信誉，在本地区和同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在本年度和上一年度内无工程质量安全事故，无拖欠、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等有关投诉，无失信行为，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第三章 评选指标及数据

第六条 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评选按指标选取计算，评选指标分类见“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评选指标分类表”。

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评选指标分类表

名称	分类指标		分类细化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编码	单位	指标名称
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 指标	1	经营规模	1.1	万元	建筑业总产值
			1.2	万元	省外（境外）完成的产值
			1.3	万元	现金净流
			1.4	万元	净利润总额
	2	社会贡献	2.1	人	使用省内劳动力人数
	3	绿色施工	3.1	项	绿色施工
	4	工程质量安全	4.1	项	工程质量安全（国家级奖项）
			4.2	项	工程质量安全（省市级奖项）

注：

一、评选名称为“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

二、分类指标，共 4 个，序号和名称分别为：

1、经营规模；2、社会贡献；3、绿色施工；4、工程质量安全。

三、细化指标，共8个，编码和名称分别为：

1.1 建筑业总产值、1.2 省外（境外）完成的产值、1.3 现金净流、1.4 净利润总额，为申报企业上一年度数据。

2.1 使用省内劳动力人数，特别是高校未就业毕业生，脱贫劳动力、边缘易致贫户劳动力、易地搬迁劳动力就业问题。

3.1 绿色施工，为申报企业近三年获得省级及以上建筑业绿色施工奖项。

4.1 工程质量安全（国家级奖项），为申报企业近三年获得国家级工程质量安全类奖项。

4.2 工程质量安全（省市级奖项），为申报企业近三年获得省市级工程质量安全类奖项。

第七条 施工企业本年度及上年度发生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不得参加评选。

第四章 评选方法与程序

第八条 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统筹指导下，成立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100**强评选活动评审专家组。

第九条 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100**强评选活动评审专家组负责**100**强评选活动的评审、打分、排名等工作。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负责最终确定并公布**100**强企业名单。

第十条 建筑施工企业**100**强指数计算，根据申报企业的上报数据，专家按照申报企业**8**个分类细化指标进行打分，施工总承包和专业承包企业的细化指标值将分别设定。计算出分数相加之和，并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若分数相同的企业，按企业的净利润总额多少进行排序，确定入围**100**强企业名

单。

第十一条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对专家组上报的**100**家企业进行审定后，在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门户网站向社会公示**5**个工作日。

第十二条 经公示后，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下发获得“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100**强”称号的正式通报。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三条 本暂行办法由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负责解释。

附件 4

企业使用省内劳动力统计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籍贯	学历	居住地址	类别	工作地点	岗位	手机号码	备注
1							脱贫劳动力				
2							边缘易致贫户劳动力				
3							易地搬迁劳动力				
4							高校未就业毕业生				
5							其他省内劳动力				

备注：类别为脱贫劳动力、边缘易致贫户劳动力、易地搬迁劳动力、高校未就业毕业生、其他省内劳动力。边缘易致贫户是指游走在贫困、低保边缘，却不属于贫困人口的人员。

附件 5

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建议推荐数量表

地区或行业	建议推荐数量 总承包企业	建议推荐数量 专业承包企业
贵阳市	20	8
遵义市	10	5
毕节市	8	2
六盘水市	8	2
黔南州	8	2
黔西南州	8	2
黔东南州	8	2
铜仁市	8	2
安顺市	8	2
贵州省建筑装饰协会	15	

注：34 家龙头骨干企业不计入各市（州）住建局推荐数量。

附件 6

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 评选标准打分表

一、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评选指标打分表

名称	分类指标			分类细化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总得分	编码	单位	指标名称	应得分	实得分
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 指标	1	经营规模	80	1.1	万元	建筑业总产值	60	
				1.2	万元	省外（境外）完成的产值	/	
				1.3	万元	现金净流	10	
				1.4	万元	净利润总额	10	
	2	社会贡献	5	2.1	人	使用省内劳动力人数	5	
	3	绿色施工	5	3.1	项	绿色施工	5	
	4	工程质量 安全	10	4.1	项	工程质量安全（国家级奖项）	7	
				4.2	项	工程质量安全（省市级奖项）	3	

二、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评选指标打分指南

（一）分类指标，共 4 个，序号和名称分别为：

1、经营规模；2、社会贡献；3、绿色施工；4、工程质量安全。

（二）细化指标，共 8 个，编码和名称分别为：

1.1 建筑业总产值，为申报企业上一年度数据。施工总承包

企业：每1亿（小于1亿不得分）得1分，专业承包企业：每1亿（小于1亿不得分）得1分，满分为60分。

1.2 省外（境外）完成的产值，为申报企业上一年度数据。

1.3 现金净流，为申报企业上一年度数据。施工总承包企业：每5亿（小于5亿不得分）得1分，专业承包企业：每3亿（小于3亿不得分）得1分，满分为10分。

1.4 净利润总额，为申报企业上一年度数据。施工总承包企业：每1千万（小于1千万不得分）得1分，专业承包企业：每0.5千万（小于0.5千万不得分）得1分，满分为10分

2.1 使用省内劳动力人数，含脱贫劳动力、边缘易致贫户劳动力、易地搬迁劳动力、高校未就业毕业生的数量。每50人（50人以下不得分）得2分，满分为5分。

3.1 绿色施工，为申报企业近三年获得省级及以上建筑业绿色施工奖项。每获得一项荣誉得1分，满分为5分。

4.1 工程质量安全（国家级奖项），为申报企业近三年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7分）、国家优质工程奖（5分）、AAA级安全文明标准化诚信工地（3分）、建设工程优秀项目管理成果奖（2分）、QC质量管理奖（2分）等国家级工程质量安全奖项，满分7分。

4.2 工程质量安全（省市级奖项），为申报企业近三年获得省“黄果树”杯优质工程奖（3分）、省级优质结构（2分）、安优工地（2分）、省市（司）级QC质量管理奖（1分）等奖项，满分3分。

备注：评选结果以贵州省建筑施工企业 100 强评选指标打分表为依据，计算出分数相加之和，并由高到底进行排序，若分数相同的企业，按企业的净利润总额多少进行排序，确定入围 100 强企业名单。

三、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取消参评资格

在本年度和上一年度内发生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及有关投诉；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存在失信、违法违规事件；恶意拖欠税收的企业均不得进行参评。